

人第二次的墮落

經節：創世記四章一至十一節

信息：創世記生命讀經二二至二四篇上

壹、第一次的墮落

- 一、人第一次墮落的外在原因是撒但的試誘，而內在的原因乃是女人出頭。
- 二、人墮落過程中，第一步是因不用他的靈來接觸神，反用他的魂思想考慮、喜愛並決定，最後身體就配合，摘取知識善惡樹的果子來喫。
- 三、墮落的結果，人的魂受了敗壞污染，人的身體變質成為肉體，並且人的靈死了。撒但邪惡的性情進到人的裏面，把眾人構成了罪人，使全人類在亞當裏被神定罪，而招來神的咒詛，同時被趕出伊甸園。

貳、第二次的墮落

一、背景

- （一）亞當和夏娃墮落後，立刻知道自己不好，就拿無花果樹的葉子遮蓋自己，並且曉得自己違犯了神的禁令，這過犯的結局就是死。因此他們隱藏自己，躲避神的面，等待死的宣判。
- （二）神卻來尋找人，並向人傳福音，應許「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」（創三 15），亞當聽到福音之後，立刻給他妻子起名叫「夏娃」，意思是活。
- （三）夏娃懷孕生了該隱，便說「我已經得著一個男子，耶和華」（創四 1）證明夏娃也相信那應許，給她兒子起名叫「該隱」，意思是得著。
- （四）神用豫表基督之被殺的羊羔，取了牠的皮子製成衣服，遮蓋亞當與夏娃的赤裸，表徵他們在基督裏，被神稱義。
- （五）亞伯也從父母聽見了這福音，就相信了福音，知道墮落的人需要獻羊羔為祭物給神，為著神的滿足。
- （六）亞當是好父親，領頭相信福音，夏娃是好妻子、好母親，也是相信的人，跟隨丈夫，為她的兒子們鋪了相信的路。亞當開路，夏娃鋪路，亞伯走在這路上。地上的第一個家庭是一個福音的家庭，信徒的家庭。
 - 1、在操練屬靈到家的事上，我們的身教和言教是相當重要的。
 - 2、說話就是一種的傳輸，在家庭生活中，特別是在兒女面前，我們不可任意批評召會，說一些消極的話，免得導致屬靈的死亡，反之，我們該說積極建造人的好話。
 - 3、在家庭生活中，我們的身教更是重要，在兒女面前，我們的一言一行、一舉一動都是撒種。願我們的生活配得過我們所蒙的呼召，願我們在家中的言行舉止都是為兒女相信福音、事奉建造開路並鋪路。

二、原因

- （一）魔鬼的得著
 - 1、該隱不關心神的滿足，只關心為自己謀生，選擇服事地為他的職業，拒絕了神的福音。因此就讓撒但得著他，並使他進一步墮落。

- (1) 甚麼時候我們只關心自己的生活前途，而把神的需要、神的經綸擺在一邊，常使我們落在魔鬼的網羅裏。(創十九 23~38)
 - (2) 甚麼時候我們以自我為中心，不以神為中心，常使我們落在自義、驕傲的光景中，結果使我們被仇敵吞喫，而成為牠的食物。(彼前五 5~9)
- 2、亞伯為著神的滿足，不顧自己養生的，為神牧羊。他乃是「先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」，成為第一位全時間事奉主的人。
- (1) 我們單純的信靠主、仰望神，顧到神的滿足，神也必顧念到我們日常的需要。(太六 9~11，32~33)
 - (2) 今天為著養生的需要，我們在地上都有自己的小事業，但我們需要看見，供應的源頭乃是神。地上的職業不過是副業，事奉主纔是我們的正業。我們身雖在埃及，心卻在迦南。(民二六 59，參：「聖經中的女人」第十篇)

(二) 人妄自棄絕神救恩的路

- 1、該隱和亞伯同樣聽見父母所傳的福音，但是該隱不在意神的話，棄絕神救恩的路，發明了他自己的路。
- 2、亞伯聽進了神的話，並鄭重主的說話。他實行福音，並為福音活著。
- 3、倒斃曠野的以色列人，並非沒有聽見神的話，乃是因他們不鄭重所聽見的話，「你們今日若聽見祂的聲音，就不可硬著心」，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，你們要聽祂。」(來二 1，三 7~8 上，太十七 5)
- 4、今日我們若聽了神的話，就當接受進來，並實化在我們日常生活中，使我們的生活與我們所領受的話完全合拍。(太七 24~27，雅二 17)

三、過程

(一) 人妄自獻「地裏的出產」給神(創四 3)

- 1、神是要一個流血的祭，來滿足祂公義的要求，並且要那犧牲羊羔的皮來遮蓋墮落赤裸的人。
- 2、該隱因著不在意神的話，沒有順從神的福音，不照著神的啟示來事奉，反而發明了他自己的路。
 - (1) 這作法是源於墮落之人獨立的心思。
 - (2) 這作法是墮落之人被那狡猾者「撒但」所鼓動，自己告訴自己的。
 - (3) 該隱照著自己的意見來事奉神，發明了人意的宗教。
- 3、當該隱將地裏的出產作供物獻給神的時候，撒但也牽連在他的行動裏，所以神不看這供物、不接受這供物。(創四 5)

(二) 人的怒氣(創四 5)

- 1、該隱因著神看中了亞伯和亞伯的供物，卻不看他和他的供物，就大大發怒，變了臉色。
 - (1) 該隱的怒氣是由嫉妒所惹動，而嫉妒是由比較所產生。「比較」產生「嫉妒」，「嫉妒」惹動「怒氣」，「怒氣」引發「仇恨」，「仇恨」導致「殺人」。
 - (2) 在召會的事奉中，定規有檢討，有檢討纔有進步。我們常是藉檢討找出蒙福的定律。在檢討中，難免有數據的比較，我們該認真檢討，虛心學習。
 - (3) 在召會生活中，聖徒的往來互動是相當頻繁的，求主保守我們的眼目，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，求主保守我們脫離「比較」的試誘。(羅十二 3)

- (4) 在主的恢復裏，有些老練的聖徒行走多年，卻中途岔出，十之八九不是因「異象」看不清，而是因和人過不去，而這過不去常是從「比較」來的。
- (5) 掃羅王的失敗和「比較」有關（撒上十八 7~9）；彼得的眼紅是因「比較」產生（太二十 15）；門徒的惱怒是由「比較」所惹動（太二十 24）；約翰靠在主的胸膛，彼得受不住就問「這人怎麼樣？」，主卻回答「我若要留他直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罷。」（約二一 21~22）

2、發怒的該隱，臉色下沉（創四 6~7）

* 跟隨主、事奉主的人，他的臉是仰起來的 *

3、該隱雖然發怒，神還是憐憫他，對他說話，盼望他能回轉。

- (1) 在召會生活中，犯錯是難免的，但我們不該一錯再錯。我們該藉著悔改與認罪即時回轉，重新轉回到生命樹的跟前。
- (2) 在學習事奉的初期，我們難免也會像該隱那樣，就是憑己意和熱心來事奉。我們該操練：
 - A、不要因怕錯而不事奉。
 - B、要趁著還能犯錯時，盡量學習。
 - C、不要怕錯，但要怕當我們犯錯時，老練的聖徒來指正幫助我們的時候，我們沒有謙卑受教的靈。

4、神題醒該隱，他若不接受神救恩的道路，卻執意這樣下去，罪就要蹲伏在他門口吞嚥他。而撒但的喜悅就是要得著該隱，該隱必須勝過他。（創四 7）

（三）殺弟兄（創四 8）

- 1、魔鬼從起初就是殺人的（約八 44）
- 2、因為該隱拒絕了神的路和神的警告，他就被撒但那殺人者捉住，與撒但一同殺人。撒但是主謀，躲在背後，該隱是凶手、共犯。
- 3、該隱因著殺了他的兄弟，就完全被魔鬼佔有。

（四）人的撒謊與傲慢（創四 9~10）

- 1、該隱殺了亞伯，神仍恩慈、憐憫的臨到他，盼望他能悔改。
- 2、該隱不但不悔改，竟當面向神撒謊。
 - (1) 撒但是說謊之人的父，他說謊是出於他自己的私有物。（約八 44）
 - (2) 該隱不只與撒但合作殺了弟弟，還與撒但合作，說了一個大謊言。
 - (3) 地上第一個謊言不是向人說的，乃是向神說的。
- 3、該隱不僅撒謊，還向神傲慢的說「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麼？」，言辭中充滿傲慢與嫉妒。

參、從該隱和亞伯的事例看見我們該有的學習

一、建立屬靈到家的生活，使我們的家能以基督傳家。

- (一) 只過一套的生活，生活中經歷基督，聚會中展覽基督，如此纔不會導致兒女價值觀的混淆。
- (二) 在家中的一言一行都該是兒女信仰上的榜樣，特別要「以神為誇耀」，讓兒女看見愛主最上算，事奉主最榮耀。
- (三) 關心兒女屬靈的幸福，並為他常有禱告。

二、不走該隱的路（猶 11）

- (一) 不任性，肯受教。生命的程度常取決於生命的柔軟度 (參：大本詩歌 304 首，第 4 節)
- 1、在屬靈的道路上，任性的人常走許多冤枉路，不只浪費自己的時間，也浪費神在他身上製作的時間。
 - 2、反之，能轉的人走得快。得勝者不是不失敗，得勝者是轉得快。(林後三 16)
- (二) 在事奉上不標新立異，乃照著啟示，憑著那靈來事奉，是那靈的新樣，不是字句的舊樣，更不搞世界的花樣，任何照著自己的路對神而有的事奉，在神看來都是一種侮辱。(羅七 6 下)
- (三) 不因比較引發嫉妒，產生怒氣。要純潔我們的心，單一的對準主。從得「人」的肯定、稱讚，轉向討神的喜悅並尋求神的面光、神的榮耀。(太五 8，林後五 9)

三、以亞伯為我們事奉的榜樣

- (一) 留心聽主的話 (來二 1，太十七 5 下，西三 16 上)
- 1、讀主的話
 - 2、背誦主的話
 - 3、消化主的話
 - 4、注意主在我們裏面的說話
 - 5、讓主藉著在我們裏面的說話能為所欲為
- (二) 我們個個都是在職全時間 (出十 9，路一 74~75)
- (三) 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。至於養生的需要，在盡我們的本分後就該仰望神的祝福。(太六 33，十四 14~21)